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中国长城

公告编号：2020-045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宋黎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海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少霞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会计政策变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120,414,066.23	1,919,621,081.63	1,919,737,586.49	-4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1,728,310.95	51,867,157.81	54,791,518.61	-61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9,342,106.03	-40,729,330.45	-34,799,574.36	64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7,901,142.18	-199,496,748.44	-203,600,158.47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6	0.018	0.019	-605.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6	0.018	0.019	-605.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5%	0.83%	0.78%	-4.2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3,923,236,846.45	21,670,712,649.54	21,670,712,649.54	1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016,796,856.42	8,295,779,817.88	8,295,779,817.88	-3.36%

追溯调整情况说明

2019 年 12 月，公司下属全资公司北京圣非凡电子系统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完成对郑州轨道交通信息技术研究院（简称“轨道交通研究院”）的收购，轨道交通研究院成为公司下属全资企业。由于轨道交通研究院属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电子”）的下属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本公司将轨道交通研究院去年同期数据纳入合并范围，并追溯调整可比期间的合并报表。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方法初始确定为成本计量模式，为了更加客观的反映公司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并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的会计政策保持一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经 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模式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并追溯调整可比期间的合并报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80,587.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34,611.8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8,858,727.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8,002.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08,832.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39,511.51	
合计	-22,386,204.9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7,403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59%	1,188,482,503	431,002,736	无质押或冻结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0%	41,000,295	0	无质押或冻结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 双擎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38,446,661	0	无质押或冻结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 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34,924,285	0	无质押或冻结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 中证军工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24,278,500	0	无质押或冻结	0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19,538,615	0	无质押或冻结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 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6%	19,331,200	0	无质押或冻结	0
孙伟	境内自然人	0.61%	18,000,071	0	无质押或冻结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 创新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17,852,457	0	无质押或冻结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17,721,716	0	无质押或冻结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 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57,479,767	人民币普通股	757,479,76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000,295	人民币普通股	41,000,29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双擎升级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38,446,661	人民币普通股	38,446,66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 证券投资基金		34,924,285	人民币普通股	34,924,28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龙头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278,500	人民币普通股	24,278,500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19,538,615	人民币普通股	19,538,6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先锋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19,33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31,200		

孙伟	18,000,071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7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创新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852,457	人民币普通股	17,852,45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7,721,716	人民币普通股	17,721,7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由中国电子控制，为中国电子一致行动人；中国电子、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与上述其它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调整后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资产负债表				
货币资金	6,153,988,349.95	3,979,276,595.36	54.65%	主要是公司收到发行的本年第一期中票据款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571,555.46	5,619,108.20	-36.44%	主要是收到前期应收账款融资款所致
应收利息	224,509.38	688,956.39	-67.41%	主要是子公司收到债务投资利息所致
其他债权投资		9,251,878.55	-100.00%	主要是子公司转出了一年内到期的债券投资所致
开发支出	71,096,210.93	47,727,678.81	48.96%	主要是子公司研究开发支出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55,960,000.00	293,987,598.79	-46.95%	主要是按新收入准则重分类列示所致
合同负债	106,788,884.79		--	
应交税费	50,192,784.26	141,226,158.12	-64.46%	主要是支付了前期的应交税费所致
应付利息	328,988.37	5,981.01	5400.55%	主要是借款利息未到期支付所致
长期借款	3,527,104,307.23	2,207,104,307.23	59.81%	主要是本报告期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1,495,500,000.00		--	主要是公司发行了本年第一期中票据所致
专项储备	3,632,812.95	2,784,004.95	30.49%	主要是子公司计提的专项储备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调整后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营业收入	1,120,414,066.23	1,919,737,586.49	-41.64%	主要是本报告期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部分订单延后，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变动较大所致

营业成本	909,944,453.42	1,513,995,117.22	-39.90%	主要是本报告期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部分订单延后，公司营业收入变动较大致使营业成本下降所致
税金及附加	6,720,018.55	16,674,754.19	-59.70%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收到税局退回的前期多交土地增值税所致
管理费用	137,533,728.12	101,148,695.45	35.97%	主要是固定资产折旧费摊销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70,371,730.04	22,957,918.88	206.52%	主要是本报告期借款增加致使利息支出增加和本报告期
利息费用	69,925,952.59	27,221,526.40	156.88%	无利息资本化事项所致
利息收入	4,690,736.54	9,312,504.60	-49.63%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8,645,787.38	28,480,449.90	-69.64%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3,832,329.49	-7,916,557.02	--	主要是本报告期联营企业利润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9,153,569.72	98,258,108.30	-139.85%	主要是本报告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163,387.83	-13,415,491.93	--	主要是本报告期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较上期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35,314.06	209,188.81	-83.12%	主要是本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560,074.29	3,787,138.97	-85.21%	主要是上年同期子公司核销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而本报告期无此事项所致
营业外支出	-626,326.96	6,975,124.04	-108.98%	主要是子公司冲回到期末未发生的产品质量赔款所致
所得税费用	-5,915,324.29	32,017,972.70	-118.48%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受疫情影响利润下降，致使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营业利润	-290,022,898.90	96,355,184.06	-400.99%	主要是本报告期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部分订单延后，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变动较大，致使利润下降所致
利润总额	-288,836,497.65	93,167,198.99	-410.02%	
净利润	-282,921,173.36	61,149,226.29	-562.67%	
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5,787.38	28,480,449.90	-69.64%	主要是本报告期受疫情影响，致使货款回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4,596,038.87	-215,907,237.73	--	主要是借款增加和发行本年第一期中期票据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为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经 201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9 年 11 月 15 日公司 2019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具备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和资格，同意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主要方案如下：（1）公司债券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发行；公司债券的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含 25 亿元），且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2）公司债券的期限为不超过 5 年（含 5 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3）公司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4）公司债券发行采取无担保方式发行。（5）公司债券所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公司及子公司债务、补充流动资金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6）公司债券发行采取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方式，可以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7）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区间由公司的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协商一致确定，最终利率由簿记建档发行决定，且票面利率不超过国务院或其他有权机构限定的利率水平。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8) 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9) 公司债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情况时,将至少采取偿债保障措施:A) 不向股东分配利润;B)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C) 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D) 公司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10) 公司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11)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

2020 年 3 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0 号),公司将在批复有效期内适时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发行中期票据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公司发展需要,经 201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9 年 11 月 15 日公司 2019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发行中期票据,主要方案如下:

(1) 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含 25 亿元);(2) 票据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3) 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定的有效期内,采取分期发行或一次性发行的方式发行中期票据;(4) 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并遵循相关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5) 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6) 还本付息方式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7) 所获得的资金将按照中期票据规定允许的用途进行使用;(8) 中期票据发行采取无担保方式;(9) 决议有效期在发行中期票据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10) 承销方式为主承销商承诺余额包销。

2020 年 3 月,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MTN47 号);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25 日发行了“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15 亿元,票面利率 3.68%。

3、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

(1) 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期权

经 2020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因激励对象离职、离世原因,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期权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激励对象由原 570 人调整为 540 人,期权数量由原 4,275.80 万份调整为 4,023.50 万份,注销 252.30 万份;因公司实施 201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 8.21 元/份调整为 8.16 元/份。

(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对应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经 2020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因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所有 540 名激励对象对应 2018 年度可行权的股票期权 1,341.1769 万份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2,682.3231 万份。

(3) 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标企业

经 2020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为保证对标业绩的合理性,保持一定的样本量,公司董事会建议从现有主业出发,考虑对标企业主营业务的相似性及其营业收入与净利润规模的行业水平,通过剔除存在特殊情况的企业及补充选取主营业务契合度高的企业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标企业名单,对标企业总数将由原 14 家调整至 23 家。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投资产业化基地并设立全资子公司

基于对国家网络安全与信息化战略的推进实施和未来自主安全业务市场前景的展望,为充分利用公司在网络安全、智能制造方面的业务能力和技术优势,依托地方政府的政策及资源,强化自主创新产品生产平台建设,保障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前做好相关市场布局,2020 年 1 月,公司分别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山东省烟台市投资建设自主创新产业化基地并设立项目配套全资子公司;2020 年 2 月,公司于江苏省南通市投资建设自主创新产业化基地并设立项目配套全资子公司;2020 年 4 月,公司于四川省泸州市投资建设自主创新产业化基地并设立项目配套全资子公司。

5、董事变更

2020 年 1 月 17 日,李峻先生因工作调整变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同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提名郭涵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 2020 年 2 月 12 日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举郭涵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6、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经 2020 年 1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聘任许海东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总会计师）、聘任于吉永先生和李璇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聘任戴湘桃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解聘周庚申先生和刘文彬先生的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2020 年 4 月 3 日，郭镇先生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职务；同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聘任王习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20 年 4 月 16 日，周在龙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高级副总裁职务。

7、向国开行申请贷款

为降低资金成本，拓宽融资渠道，补充受疫情影响单位复工复产所需经营流动资金，经 2020 年 2 月 2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0 年 3 月 12 日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以信用担保方式向国家开发银行湖南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专项贷款人民币 10 亿元，期限不超过三年，贷款利率较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8、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并涉及房产抵押担保暨关联交易

为加大重点项目投入，降低资金成本，拓宽融资渠道，以及补充受疫情影响单位复工复产所需经营流动资金，经 2020 年 2 月 2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0 年 3 月 12 日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以自有房产抵押担保的方式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申请委托贷款人民币 10 亿元。中国电子委托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电财务”）向公司发放委托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三年，委托贷款利率不高于 4.18%。

9、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鉴于公司开展日常生产运营的实际需要，预计 2020 年度将与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及其下属企业、公司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等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涉及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及产成品、销售原材料及产成品、提供劳务、接受劳务、出租（承租）房屋、委托管理等。（1）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采购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1,300 万元、销售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7,550 万元、劳务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公司与中国电子、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拟签署《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具体业务将由订约方根据一般商业条款经公平磋商后确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2）预计 2020 年将与中国电子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向关联方承租物业类交易，合同金额约人民币 8,335.30 万元；预计 2020 年将与中国电子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向关联方出租物业类交易，合同金额约人民币 149.44 万元，此等合同将于原租赁期届满或实际发生时签署；（3）预计 2020 年将与中国电子发生接受委托管理类交易，合同金额人民币 300 万元，合同将于原委托管理协议期限届满时签署。

该事项已经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

为盘活资产，加快资金周转，缩短公司整体应收账款回笼时间，优化财务结构，经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通过 SAS 平台办理不高于人民币 3.5 亿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电子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业务是依托平安银行“供应链应收账款服务平台”（简称“SAS 平台”）以集团各级法人企业对外采购形成的应付账款为基础，为上游供应链企业提供应收账款转让和融资服务。

11、关于与集团财务公司开展全面金融合作情况

为拓宽融资渠道，增加授信额度储备，并综合考虑公司及下属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未来经营发展需要等实际情况，经 2019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9 年 9 月 12 日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与中电财务就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事宜重新签订《全面金融合作协议》，由中电财务为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提供资金结算、授信融资、资金管理、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等金融服务，其中办理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以信用方式取得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 2019-061 号公告）。

（1）存贷款情况

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中电财务办理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287,922.53 万元，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76,112.00 万元，委托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216,500.00 万元，详见下表：

2020年1-3月通过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一、存放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	2,579,012,638.74	5,596,707,279.90	5,296,494,623.00	2,879,225,295.64	3,201,132.89
二、向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	1,070,858,000.00	351,260,000.00	660,998,000.00	761,120,000.00	-10,900,692.64
三、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1,165,000,000.00	1,000,000,000.00		2,165,000,000.00	-12,675,562.50
合计	4,814,870,638.74	6,947,967,279.90	5,957,492,623.00	5,805,345,295.64	-20,375,122.25

(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中电财务风险评估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中电财务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中间业务、投资、稽核、信息管理风险控制体系制定及实施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30174 号《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认为：“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 5 号）规定经营，经营业绩良好，根据我们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我们未发现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中间业务、投资、稽核、信息管理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石岩基地三期项目	2012 年 01 月 13 日	2012-004 号公告
	2018 年 08 月 31 日	2018-077 号公告
中原电子收购中电财务 15%股权	2017 年 04 月 19 日	2017-047 号公告
	2019 年 04 月 30 日	2019-032 号公告
关于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全面金融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	2013 年 08 月 20 日	2013-032 号公告
	2016 年 01 月 29 日	2016-013 号公告
	2017 年 03 月 11 日	2017-035 号公告
	2019 年 08 月 27 日	2019-061 号公告
投资产业化基地并设立全资子公司	2020 年 01 月 13 日	2020-002 号公告
董事变更、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2020 年 01 月 20 日	2020-003 号公告
	2020 年 04 月 03 日	2020-020 号公告
	2020 年 04 月 16 日	2020-023 号公告
向国开行申请贷款	2020 年 02 月 25 日	2020-008 号公告
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并涉及房产抵押担保暨关联交易	2020 年 02 月 25 日	2020-009 号公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20 年 04 月 28 日	2020-030 号公告
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	2020 年 04 月 28 日	2020-031 号公告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019-079 号公告
	2020 年 03 月 05 日	2020-011 号公告
发行中期票据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019-080 号公告
	2020 年 03 月 17 日	2020-017 号公告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019 号公告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17 年 11 月 11 日	2017-099 号公告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17-119 号公告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17-122 号公告

	2018 年 01 月 13 日	2018-004 号公告
	2018 年 01 月 17 日	2018-005 号公告
	2018 年 01 月 29 日	2018-013 号公告
	2019 年 04 月 13 日	2019-021 号公告
	2020 年 03 月 14 日	2020-016 号公告
	2020 年 04 月 17 日	2020-026 号公告
	2020 年 04 月 17 日	2020-027 号公告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获得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及贷款的情况

1、2020 年 1 月 21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2.5 亿元，期限壹年。

2、2020 年 2 月 14 日，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2 亿元，期限壹年。

3、2020 年 2 月 24 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湖南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1.4 亿元，期限叁年。

4、2020 年 2 月 27 日，公司与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综合融资额度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 7.5 亿元，期限贰年。

5、2020 年 2 月 27 日，公司与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并购贷款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并购贷款人民币 1.8 亿元，期限叁年。

6、2020 年 3 月 11 日，公司与北京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 亿元，期限壹年。

7、2020 年 1 月 14 号，北京圣非凡电子系统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信用担保的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3,426 万元整，期限壹年。

8、2020 年 3 月 16 日，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按股东出资比例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期限 9 个月。

9、2020 年 3 月 20 日，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按股东出资比例提供信用担保的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期限 9 个月。

10、2020 年 1 月 16 日，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银行长沙天心支行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国长城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1 亿元，期限 3 个月。

11、2020 年 1 月 18 日，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东塘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信用担保方式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期限壹年。

12、2020 年 1 月 8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300 万元，期限壹年。

13、2020 年 1 月 14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700 万元，期限壹年。

14、2020 年 1 月 17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200 万元，期限壹年。

15、2020 年 3 月 24 日，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与中电财务签订《借款合同》，以中原电子提供信用担保方式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壹年。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债券	USY1391CAJ00	BOC BOND	9,351,492.82	公允价值计量	9,765,396.86	-34,068.46	-625,258.94		9,771,345.86	48,865.43	0.00	其他债权投资	自有资金
债券	XS0521073428	BEA BOND	8,783,253.05	公允价值计量	9,202,724.56	-90,683.95	-674,978.77			138,538.90	9,253,879.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USG4639DWCS7	HSBC BOND	8,898,749.46	公允价值计量	9,251,878.55	-293,296.52	-653,568.85			107,438.33	9,096,561.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0958	东方证券	225,192,876.00	公允价值计量	265,759,389.28	-40,506,077.92				-40,506,077.92	225,253,311.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328	交通银行	1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737,895.95	576,295.40				576,295.40	1,314,191.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0057	厦门象屿	2,224,159.22	公允价值计量	3,355,503.25	776,212.80				776,212.80	4,131,716.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254,550,530.55	--	298,072,788.45	-39,571,618.65	-1,953,806.56	0.00	9,771,345.86	-38,858,727.06	249,049,659.18	--	--

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1) 上述债券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柏怡国际所持有，质押于香港汇丰银行，作为柏怡国际融资业务的担保。

(2) 报告期末，公司持有东方证券 2,470 万股占该公司最新股权比例 0.35%；中原电子持有交通银行 131,065 股占该公司最新股权比例 0.00018%；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厦门象屿 808,555 股占该公司最新股权比例 0.04%。前述公司所持有的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均为在重大资产重组整合完成前已经存在，不属于报告期内新增的情形。

(3) 报告期末，公司持有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湘财证券”）331.26 万股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0.09%，与湘财证券同一实际控制人的上市公司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095）拟以发行股份方式向包括本公司在内的湘财证券全体股东购买所持湘财证券股份。截至目前，该事项仍在进行中。

六、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8,000.00	18,000.00	0
合计		18,000.00	18,00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情况说明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经 2019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9 年 5 月 21 日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把合计不超过人民币陆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通过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和监管的金融机构及中电财务购买理财产品进行理财；在前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 1 年。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 年 1-3 月	书面问询	其他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投资者 80 个问题
2020 年 1-3 月	电话沟通	个人	根据已公告的信息，就公司基本信息进行交流介绍，不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